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彬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14日